

## ■ 國土及區域計畫規劃總顧問案

### 業主

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

### 期間

100.05~101.06



### 專案摘要

#### 一、工作背景

基於全球化的契機與人口的流動，使區域性議題面臨新的轉捩點。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劃在臺灣分為東部及西部走廊，此計畫的出發點為國土計畫下所規畫的七個區域生活圈所需之區域計畫內容的諮詢指導、技術協助及政策協商。集結整合各方的意見與需求，透過與相關部門召開協商會議本，配合專家學者之諮詢指導，達到使各區域發展成為宜居生活圈與獨立經濟體之目標。計劃範圍包含臺灣本島及澎湖、金門、馬祖等地區。

本計畫首先分析都會區的劃設與成長管理，參考國外已開發與快速成長的開發中國家在都會區劃設上的做法並分析目前國內的做法，提出現有的問題。土地為有限的資源，臺灣山多而平地少，如何有效利用土地資源又兼顧生態是一大課題。國家對於環境保育與永續發展的意圖也包含在國土計畫裡，依循氣候變遷調適策略政策綱領(草案)，與回顧之前與國土空間及氣候調適的相關文獻，提出由專家學者組成的專業顧問團內各部門的調適策略建議，包含氣候變遷與節能減碳部門、空間發展部門、交通運輸部門、產業發展部門、人口與住宅政策部門、環境景觀部門、文化觀光部門、公共設施部門及防災部門。進行區域計畫內容推動的事項。

#### 二、工作項目

- (一) 提供區域計畫推動過程中之專業建議。
- (二) 成立專案辦公室，統籌辦理國土及區域計畫之相關專業與行政業務。
- (三) 辦理及參與區域計畫相關會議。